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并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 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钢联”）于2023年5月4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6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了2名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2023年4月12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均为自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2023年5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第六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朱军红先生（董事长）、高波先生、夏晓坤先生、姚媛女士、陈春林先生、操宇先生。

（二）独立董事：金源先生、周旭先生、陈吉栋先生。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第六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

名。具体成员如下：

（一）股东代表监事：翁晴女士（监事会主席）、倪文玮女士

（二）职工代表监事：宋晔女士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未低于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

1、战略与ESG委员会（4人）

成员：朱军红先生、陈春林先生、操宇先生、周旭先生（独立董事），其中朱军红先生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3人）

成员：金源先生（独立董事）、周旭先生（独立董事）、陈春林先生，其中金源先生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3人）

成员：金源先生（独立董事）、周旭先生（独立董事）、高波先生，其中周旭先生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人）

成员：陈吉栋先生（独立董事）、金源先生（独立董事）、姚媛女士，其中陈吉栋先生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以上各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总经理：高波先生

副总经理：夏晓坤先生、张王军先生、陈娟女士、任竹倩女士、王深力先生、陈陈先生、刘静女士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李勇胜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谢芳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勇胜	谢芳
联系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园丰路 68 号	上海市宝山区园丰路 68 号
电话	021-26093997	021-26093997
传真	021-66896911	021-66896911
电子信箱	public@mysteel.com	public@mysteel.com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一、董事会成员

非独立董事：

1、朱军红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10月出生，硕士学位。历任冶金部供应运输局科员、中钢集团（中国钢铁炉料总公司）科员、中国证券联合设计办公室旗下和讯网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长、上海市政协委员、宝山区政协常委、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兼职副会长、宝山区工商联副主席、全联冶金商会副会长、中国价格协会冶金分会副会长、中国统计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工商联钢贸商会常务副会长、上海市金属学会副理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朱军红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12,442,12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4%，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高波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7月出生，汉语言文学专业本科学历。历任公司炉料事业部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上海钢联金属矿产国际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钢联资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迈笛（上海）物联网有限公司监事、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等。

截至本公告日，高波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408,4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夏晓坤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6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天津南辰钢铁有限公司销售经理，本公司钢材事业部

总经理、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总裁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上海钢联资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夏晓坤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214,9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姚媛女士：女，中国国籍，198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 Roc Oil Company Pty Limited 人力资源总监、复星人力资源董事总经理。现任复星总裁高级助理、联席首席人力资源官，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

截至本公告日，姚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陈春林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1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会计师，经济师。曾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科长，上海金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易居中国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上海金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上海复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CFO，复星财富管理集团 CFO，复星集团副 CFO 兼复星能源环境及智能装备集团 CFO、资源集团 CFO，南京钢联、南钢联合监事。现任南钢股份董事，南京钢联、南钢联合副总裁兼总会计师。

截至本公告日，陈春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

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6、操宇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 12 月生，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材料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复星能源环境及智能装备集团投资高级总监、投资执行总经理、投资董事总经理。曾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复星智能制造及大宗产业委员会首席投资官、投资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操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

1、周旭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 6 月生，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程硕士学位。历任国内贸易部中国有色金属材料总公司助理经济师、上海华通有色金属现货中心批发市场执行总裁、华通上海物产有限公司总经理、道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西安经发国际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上海卡利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顾问、上海金山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监、上海化工品交易市场常务副总经理，现任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大宗商品交易市场流通分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北京中物易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周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

条件。

2、金源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2月生，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香港中文大学专业会计学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职称。历任上海华腾软件系统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中软国际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及专业服务集团首席财务官，上海汇付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汇付天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首席财务官，兼任财政部全国会计信息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专业委员会委员、上海市会计学会理事、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兼职研究生导师、上海大学兼职研究生导师、中央财经大学研究生客座导师、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金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陈吉栋先生：男，中国国籍，1984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博士，民建会员。先后于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宁波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攻读学士、硕士与博士学位，2014-2016赴美国爱荷华大学访问，2017年至2022年在上海大学法学院工作。入选2018年上海市浦江人才计划（浦江学者）。现任同济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陈吉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监事会成员

1、翁晴女士：女，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黄浦支行资产管理部客户经理，中产经投资有限

公司投资银行部法务高级经理、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合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资深法律顾问，复星集团互联网文化投资集团、新经济新技术投资集团、产业大数据、游戏事业部法务高级总监、法务执行总经理；兼任复星昆仲股权投资基金法务高级总监、法务执行总经理。现任复星集团法律事务部法务资深总监、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翁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倪文玮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 5 月出生，大专学历。2002 年至今担任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行政助理，现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倪文玮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宋晔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5月出生，出版编辑大专学历。历任浙江省宁波富舜电业材料有限公司行政专员，上海闻红服饰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审计部审计专员、人事部人事副经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人力资源部学习发展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宋晔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高波先生：男，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2、夏晓坤先生：男，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3、张王军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2月出生，钢铁冶金本科毕业。历任宝钢集团不锈钢分公司科员，上海一钢物贸有限公司主管，本公司钢材事业部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王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132,3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陈娟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9月出生，复旦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毕业，历任上海市明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职员，本公司销售事业部总经理、运营中心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娟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 236,5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任竹倩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10月出生，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历任公司钢材事业部资讯编辑、华南区域经理，公司钢材事业部总经理助理、钢材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任竹倩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 53,7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

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6、王深力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1月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历任中国钢铁工贸集团公司旗下天津闽冶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冶金矿业总公司旗下北京冶金节能实业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旗下保利科技有限公司贸易管理部高级经理、保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期间兼任保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山西保利星晨煤焦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西保利南光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董事长、保利能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保利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北京中联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钢联麦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等。

截至本公告日，王深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33,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7、陈陈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山东卓创资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凯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行业分析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陈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4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8、刘静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4月出生，工学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中钢集团中钢炉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钢德远矿产品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副总经理，中钢德远矿产品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执行董事、法人代表，中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钢海外资源有限公司董事、

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刘静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 33,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9、李勇胜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11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高级财务管理师、税务师。曾任宝钢梅山南京格灵化工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宝钢梅山南京工贸事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南京梅山工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

截至本公告日，李勇胜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2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10、谢芳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宣传主管、投资经营管理中心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谢芳持有本公司股票 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